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2月21日，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张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张威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及常山药业下属公司全部职务，辞职申请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。张威女士辞职之后将不在公司继续任职。

截至目前，张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,147,500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。

张威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治理、合规运营做出了突出贡献。公司及董事会对于张威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张威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，其工作内容将按公司规定办理交接，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，暂由公司董事长高树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同时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特此公告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